

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巡考员管理办法

一、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巡考员的职责

（一）负责对考核、评审和考务组织工作进行检验督查，指导协助考务组织人员做好考务工作；

（二）在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评价组织规定的范围内，按照统一的标准和规范对考试现场进行巡考和督查；

（三）严格执行巡考纪律，负责对考核、评审和考务组织工作中出现的不合规情况进行纠正，并将处理意见填进巡考记录；

（四）认真填写巡考记录和综合意见，并对巡考结果负责。

二、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巡考员守则

（一）坚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评科学性、客观性、公正性的原则，忠于职守，秉公巡考；

（二）认真做好巡考前准备工作，熟知本次巡考情况和评判标准；

（三）履行巡考工作任务时需佩戴巡考员胸卡；严格遵守巡考纪律，严守考试相关保密纪律；

（四）认真履行巡考员职责，严格执行巡考规程和考场规则，如实填写各项巡考记录和巡考意见；

（五）作风正派、廉洁奉公，不得徇私接受任何组织和个人更改巡考结果的非正当要求。

三、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巡考员资格条件

- (一)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、作风正派、办事公正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精神；
- (二) 个人自愿申请，任职学校认可；
- (三) 有中级或以上职称，从事职业教育教学或管理岗位 5 年及以上；
- (四) 具有 1+X 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高级讲师证和高级考评员证；
- (五) 有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，有相应的职业技能评判基础，熟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有关规定和政策。

四. 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巡考员的巡考范围

巡考员巡考等级范围为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初级、中级和高级三个等级的证书。

五. 建立巡考员档案和考核制度

建立巡考员档案，巡考员任期为五年，聘任期满，由职业技能等级培训评价组织对其提出综合评价报告，重新审核决定重新聘任与否。

食品合规管理职业技能等级专家委员会



烟台富美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